证券代码：300341　　证券简称：麦迪电气　　公告编号：2016-040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未来六个月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0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拟以总股本 256,427,737 股扣减应补偿股数 1,212,069 股和库存股 50,000 股后的 255,165,6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25,516,566.8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以上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该题案由公司董事长杨泽声先生提议，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了进一步明确公司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未来减持情况，给予市场合理预期。经过同公司 5%以上股东以及董监高询问后，未来 6 个月内的具体预计减持情况如下：

1、在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5%以上股东麦克奥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控股”）减持方案如下：

（1）麦迪控股将通过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 5%；

（2）该部分减持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麦迪控股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票。

2、在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5%以上股东香港协励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协励行”）所持股份仍处于限售状态，限售期至 2018 年 08 月 20 日，承诺不会减持其所持股份。

3、在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公司副总经理吴孚爱先生计划通过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

4、在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公司董秘兼副总经理李臻先生计划通过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

5、在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公司财务总监胡春华先生计划通过合法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5%。

6、在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会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上述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的减持计划均按照《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承诺。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04 月 18 日